证券简称: 英诺激光 公告编号: 2022-069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 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公司鉴于 实际运营管理需要,对原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胡莉女士的工作岗位进行了调整,胡莉 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迎新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 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陈迎新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件: 陈迎新女士个人简历

陈迎新,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专业。2004年4月至2014年9月任中国电子器材总公司分公司财务经理、财务会计部总助、财务会计部副总;2014年10月至2021年12月任天津卫华老板电器销售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5月至今任职于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门。

截至目前,陈迎新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